

## **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七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七届三次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 9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长江投资关于收购上海世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26,650 万元，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受让舟山晟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的上海世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%的股权（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同日披露的《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收购上海世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）。

由于本次与杭州长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长誉基金”）共同投资，长誉基金系公司关联方分宜长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，出于谨慎性原则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李铁已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。

同意票：8 票 反对票：0 票 弃权票：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对原《公司章程》第一条、第五十六条、第一百二十五条、第一百五十八条作修订，同意增加第六章党组织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后续章节、条款相应顺延（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同日披露的《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）。

同意票：9 票 反对票：0 票 弃权票：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长江投资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 在上海市永和路 118 弄 35 号长江投资公司会议室召开长江投资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（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同日披露的《长发集团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）。

同意票：9 票 反对票：0 票 弃权票：0 票。

上述第一、二项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12 日